

证券代码：300632

证券简称：光莆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1

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暨重新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职工代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情况

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职工代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吴晞敏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吴晞敏先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吴晞敏先生担任职工代表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原定的任职期间为 2025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7 年 7 月 25 日。离任后，吴晞敏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吴晞敏先生辞去董事职务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晞敏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51,724 股，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吴晞敏先生已按照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规定做好工作交接。离任后，吴晞敏先生将继续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

吴晞敏先生在担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科学决策和健康发展作出杰出贡献。公司及董事会对吴晞敏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的付出和贡献致以诚挚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祝愿吴晞敏先生退休生活美满幸福！

二、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10月14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充分讨论和研究，一致同意选举苏海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苏海鼎先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有关职工代表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苏海鼎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苏海鼎先生当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人数仍为7人，董事会成员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备查文件

- 1、《辞职报告》；
- 2、《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6日

附件：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苏海鼎先生：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毕业于华侨大学通信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06年至2008年就职于天之城（厦门）有限公司，任硬件工程师；2008年至今就职于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先后任LED研发工程师、研发部课长、研发部副经理、研发部经理、健康生活事业部运营副总经理、研发中心副总监，现任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苏海鼎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